

米塔颱風中央災害應變中心

新聞稿

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29 日 21 時 30 分

米塔颱風陸警發布 嚴防淹水預作準備

中央氣象局已於今(29)日 20 時 30 分發布米塔颱風海上陸上颱風警報，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從 2 級開設提升至 1 級。此外，颱風路徑較原預估略為偏西，氣象局已上修北部、東北部平地及山區 9 月 29 日至 10 月 1 日間總降雨量預估，副指揮官內政部政務次長花敬群於 20 時舉行第三次情資研判會議後，指揮官內政部長徐國勇緊接於 21 時 30 分召開第三次工作會報，會後召開記者會。

輕度颱風米塔暴風圈持續擴大，明(30)日不排除增為中度颱風，降雨熱區集中在北部、東北部及花蓮北部；今晚開始花蓮、臺東地區將受外圍環流影響開始降雨，而宜蘭、東北角地區明日清晨 3、4 時也會出現局部雨勢；臺北地區明日清晨也會飄雨，10 時以後雨會明顯增強，並且持續降雨至晚上。

指揮官內政部長徐國勇請各功能分組務必提高警覺積極面對，不可掉以輕心，並提醒地方政府落實各項防颱整備工作，以下幾點提示：

- 一、請中央氣象局及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持續監控颱風動態，並與各防災單位保持密切聯繫，同時利用多元管道提供民眾各項所發布之警特報訊息及天氣概況。工作會報情資研判資料務必轉達地方政府知悉。
- 二、前次工作會報指示事項，包括加強新北、宜蘭警戒區易成孤島地區整備、宣導民眾避免從事海邊及山區活動、加強外籍漁工安置、易致災道路預警性封路整備及交通停航、停駛訊息宣導、施工工程安全防護等

事項，請各功能分組及相關部會持續督促地方政府落實執行。

- 三、經濟部水利署預估未來 6 小時共 5 處水庫堰壩將持續放水調節，適值大潮期間，請務必事先做好預警措施，提醒下游民眾注意。
- 四、颱風影響加上適逢大潮，請宜蘭縣、基隆市、臺北市、新北市等沿海低窪與易淹水區，須留意雨勢變化並提早進行防災準備。
- 五、農委會水保局預估明日下午宜蘭大同、南澳及蘇澳等 3 鄉鎮潛勢溪流降雨量將達紅色警戒，其餘 7 縣市 25 鄉鎮達黃色警戒，請務必提醒地方政府利用明日上午完成預防性疏散撤離作業。

內政部再次強調，這段期間隨時查詢最新氣象資訊，確認自己是否處於颱風警戒範圍內，並做好防颱準備。住家若位於土石流潛勢區域或淹水潛勢地區，請及早做好疏散避難之準備，以確保安全。

相關最新颱風動態及災情狀況，請上災害情報站 (www.emic.gov.tw/) 及內政部消防署臉書粉絲專頁 (www.facebook.com/NFA999/)。(撰稿：冷家宇，電話：02-81966100)。